隆盛府发〔2024〕36号

重庆市綦江区隆盛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隆盛镇2024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的通知

各村（居）、各板块：

《隆盛镇2024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已经镇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遵照执行。

重庆市綦江区隆盛镇人民政府

2024年5月17日

重庆市綦江区隆盛镇综合指挥室 2024年5月17日印发

隆盛镇2024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为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全力做好我镇2024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根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重庆市綦江区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和《重庆市綦江区2024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要求，以及2024年地质灾害发展趋势预测分析，制定本方案。

一、地质灾害概况

我镇现有地质灾害隐患点7处，威胁42户119人，地质灾害类型均为滑坡。威胁户籍人口10 人以上需要重点防范的有3处。

二、2024年地质灾害预测

（一）引发因素。

地质灾害引发因素可分为外部因素和内部因素，其中外部因素主要表现为强降雨和人类工程活动，具体表现为：

1. 强降雨：我镇是西南地区典型的暴雨多发区，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降雨充沛，年平均降雨量为1092.22mm。年最大降雨量为1348.6mm（1982年）,最小752 . 7mm（1960年）, 多集中在5—9月，占全年降雨量70%以上。据2024年汛期（5—9月）气候预测，预计2024年汛期降雨为870mm左右，有4—6次区域性强降雨天气过程，强降雨天气极易引发山体滑 坡、泥石流、崩塌等地质灾害。有阶段性高温天气，酷暑与暴雨交织，也易引发地质灾害，地灾防治形势较为严峻。

2. 人类工程活动：随着区域经济发展，城市建设、农村建房、交通建设等人类工程活动是引发地质灾害的重要外因。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一是建设场地选址不合理，城市建设和农房建设中，房屋基础、建筑结构等设计不符合地质条件要求，或者在地质灾害较易发区域选址建房，房屋受地质环境影响严重，人为加剧地质灾害风险；二是不合理削坡、修筑公路、开挖矿产，未采取坡体支挡、护砌或地表排水等防护措施，或者是采取的坡体支挡、护砌或地表排水等防护措施不当引发次生灾害；三是房屋建设、交通建设和矿山开采形成的弃土渣场过度加载，引发滑坡、崩塌、地面沉降、地裂缝等地质灾害。内部因素主要为地形地貌、岩性组合及地质构造。

（二）重点防范期。

根据2024年度气象预测，今年强降雨将从4月上旬开始， 较往年偏早，汛期区域性暴雨特征明显。5月至9月降雨较去年偏少，有4—6次区域性强降雨天气，局地属性较强。地质灾害 防治重点防范期为4月上旬至10月，主要防范因强降雨引发的地质灾害。地质环境扰动强烈的人类工程活动特别是切坡、采矿、堆积弃渣弃土，是引发地质灾害的重要因素。各类对地质环境破坏强 烈的工程性建设项目及矿山开采项目应以整个项目施工期或矿山开采期作为重点防范期。

（三）重点防范区。

根据我镇地质灾害分布特点，以及地质灾害引发因素预测等因素分析，需要重点防范的区域如下：

1. 地质灾害风险防范区。

主要包括现有已知7处地灾隐患点在强降雨、工程建设等作用下可能引发的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

2. 交通沿线防范区。

主要包括乡村道路建设工程（新建和改造）。乡村道路建设工程沿线地质条件复杂，高边坡分布多，在降雨等因素作用下，发生滑坡、崩塌、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的概率较大。已建交通沿线，需重点防范未治理高边坡、潜在不稳定的高填方路段在降雨作用下可能发生的滑坡、崩塌、泥石流 及地面塌陷等地质灾害；在建交通路线，重点防范施工切坡、堆载可能引发的滑坡、崩塌及泥石流等地质灾害。施工单位应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施工，生产、生活等临时设施选址应避开地质灾害危险区。

3. 非煤矿山防范区。

非煤矿山开采区域，仍需重点防范因开采引发的滑坡、崩塌、岩溶塌陷、地裂缝、泥石流及弃渣堆积体失稳等次生灾害。

4. 山洪泥石流防范区。

我镇部分地区山势较陡，坡面表土松散，在短时强降雨作用下容易突发山洪泥石流等地质灾害。

5. 重要水利水电工程防范区。

我镇目前在建小湾水库，水利水电工程项目造成河(库)岸水位消涨，影响沿岸地质环境，在强降雨等因素作用下，容易发生河(库)岸塌滑等地质灾害，影响河(库)岸、公路、场镇和居民房屋安全，特别要注重施工区域地质安全。

6. 人工堆积体。

渝黔高速公路复线虽已竣工，弃渣弃土堆积仍需重点监管，落实人员加强巡查监测，发现异常及时处置和上报。

7. 2024年我镇市级地质灾害防治重点。

我镇国债项目分别为避险搬迁项目、综合治理项目。具体任务：一是避险搬迁完成受威胁群众3户9人；二是完成半山坪滑坡排危除险项目；确保年底前高质量完成国债项目。

（四）地质灾害预测。

汛期将是我镇地质灾害高发期，对地质环境扰动强烈的重要交通工程沿线、重要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区及采矿区等发生地质灾害的概率相对较大；同时我镇广大农村地区建房基本未考虑周边地质环境条件，存在选址不当、缺乏完善的排水设施、切坡开挖或堆载等问题，小规模地质灾害发生的概率仍然较大；因工程建设设计不合理，形成的高边坡在连续强降雨作用下，容易发生滑坡等地质灾害；没有采取工程措施的弃渣场和尾矿库以及在利用的碎石山，容易发生人工堆积体失稳等地质灾害；农村水渠及排水系统损毁，在连续强降雨作用下，容易引发滑坡等地质灾害，并形成山洪(泥石流)冲击房屋。

三、2024年地质灾害防治主要任务

（一）加强汛期地质灾害防范。

汛期是全年地质灾害防治的重点，各村（居）、各板块务必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落实防灾主体责任，抓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采取各项措施防止因地质灾害造成人员伤亡。

1. 做好监测预警工作。进一步夯实“四重”网格监测预警体 系，严格落实“四重”网格员和地防员监测预警职责，及时上报监测信息，及时妥善处置可能发生的灾险情；加强预警会商，做好地质灾害的短期预报和临灾预报，对三级以上地质灾害气象等级预报要及时传达到村(社区)和相关单位，层层落实防灾责任。

2. 做好宣传培训和应急演练。每年至少开展1次地质灾害防治专题培训，利用各种形式开展宣传教育，全面提升基层地质灾害防灾意识和防灾水平；对本辖区、本领域内所有排查出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至少开展1次应急演练，使广大群众通过亲身参与避险疏散、自救互救，提升防灾意识和应变逃生能力。

3. 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巡查排查调查。要按照职责分工做好本辖区、本领域汛期“三查”和雨情“三查”,要加强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前后的巡查排查，重点对居民聚居区、农村房屋前后、学校、旅游景区、在建工程、交通干道、 水利水电设施、矿产开采区等重点区域及其周边的巡查排查，尤其要加强工程建设高边坡的排查，及时动态更新地质灾害隐患信 息台账。同时，今年全面完成地质灾害高风险区调勘查和农房周边地质灾害隐患调查评价专项工作。根据1:1万地质灾害详查及风险普查成果、地质灾害高风险区调勘查和农房周边地质灾害隐患调查评价成果。组织村社地防员排查地质灾害风险隐患的位置、威胁对象、撤离路线、避难场所等要素。在风险隐患的关键部位采取必要的监测等处置措施。

4. 做好应急处置准备。加强应急管理机构和队伍建设，完善应急保障体系。应急、消防等部门要做好应急抢险物资准备，确保抢险救援物资充足；民兵等要做好应急队伍抢险人员准备，确保救援人员及时开展抢险救灾。

（二）强化地质灾害专群结合。

群测群防是当前我镇地质灾害防治的重要手段。要按照《重庆市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实施意见》等有关要求，继续做好群测群防工作，规范完善群测群防体 系建设，提高“四重”网格员和地防员灾害防范意识，督促、指导、协助“四重”网格员和地防员认真开展监测巡查，做好监测记录，按照非汛期“一周一报”、汛期“一周两报”要求，通过群测群防手持终端软件及时上报监测信息，做好地质灾害基础防范工作。

（三）积极开展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和综合治理。

按照“宜搬则搬”的原则，统筹地质灾害搬迁避险因灾倒房恢复重建、农村D 级危房改造、残疾人危房改造等政策整合，加强宣传动员，鼓励受地质灾害隐患威胁的住户搬出威胁区域，消除危险。按照“宜治则治”原则，各村（居）、各板块要落实属地和行业责任，加大本辖区、本行业内地质灾害治理力度。

（四）做好小流域地质灾害风险预警和管控。

各村（居）要对小流域地质灾害风险源进一步开展排查，核实风险源、边界范围、威胁对象、撤离路线、安置点等信息，完成小流域地质灾害风险预警和管控应用场景建设。修订完善《强降雨期间地质灾害避险转移撤离预案》,建立完善小流域避险转移撤离预案，细化“何时转、转移谁、谁组织、转到哪、如何管” “五大关键环节”,严格落实防灾责任，实现小流域地质灾害防御工作责任全覆盖。根据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务必要做好临灾应对防范工作，组织开展暴雨预警信号为橙色及以上时的提前避险转移和紧急避险撤离工作，并做好撤离人员管控工作，防止人员私自回流。

四、地质灾害防治重要保障措施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各村（居）、各板块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地质灾害 防治条例》《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和《重庆市綦江区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的有关规定，切实加强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领导，对本辖区、本行业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负总责。要建立和完善责任制，明确责任，认真履行职责，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作为防灾减灾的重点进行部署落实。

（二）明确职责，加强协作。

根据《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关于进一步落实责任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紧急通知》(渝委办〔2007〕77号)《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决定的实施意见》(渝府发〔2012〕53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地质灾害风险管控责任清单的通知》(渝地指〔2023〕3号)要求，坚持“谁主管、谁负责”“属地管理与分级管理相结合”的原则，继续夯实“党委政府领导、规划自然资源牵头、部门协作、地勘支撑、基层组织、全民参与”的地质灾害共同防治责任机制。

各村（居）、各板块要扎实做好辖区内地质灾害预防、 应急处置、工程治理、避险搬迁、小流域风险预警和管控工作，将已发现地质灾害隐患点的监测和防治任务落到实处，按照地质灾害威胁对象落实防灾责任人和监测责任人，将地质灾害防治责 任落实到引发地质灾害的责任人和受地质灾害威胁的建(构)筑物所有人、管护人、使用人、建(构)筑物主管部门，务必做到任务到人、责任到人，做到“监管不留真空、防治不留死角”，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三）强化监测，落实巡查。

落实监测人员，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巡查工作。禁止在地质灾害隐患点直接威胁区域内从事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无关的爆破、削坡、工程建设以及其他可能引发或加剧地质灾害的活动。

各村（居）在汛前要对小流域地质灾害风险源进一步开展排查，核实风险源、边界范围、威胁对象、撤离路线、安置点等信息，完成小流域地质灾害风险预警和管控应用场景建设。修订完善《强降雨期间地质灾害避险转移撤离预案》,建立完善小流域避险转移撤离预案，细化“何时转、转移谁、谁组织、转到哪、 如何管”“五大关键环节”,严格落实防灾责任，实现小流域地质灾害防御工作责任全覆盖。

（四）加强宣传培训，提高防灾意识。

各村（居）、各板块应采用各种形式加大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和《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等地质灾害防治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深入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基本知识的宣传培训工作，同时要把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培训工作重点放在街镇、村组、社区等基层单位，适时开展地质灾害点应急疏散演练，切实提高各街镇及有关部门领导、地质环境管理有关工作人员和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地质灾害防范意识及自救互救能力。

（五）严格执行各项防灾制度，做好应急处置工作。

各村（居）、各板块要坚持认真执行地质灾害信息报送制度、“三查”制度、灾险情处置制度、“两卡”制度、“两案”制 度、群测群防宣传培训制度、汛期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防治工作责任制度、防治工作资料归档管理制度和提前转移撤离制度。在接到险情或灾情报告后，要按照程序启动应急预案，快速反应，及时实施各项抢险救援措施，尽最大可能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

（六）加强源头防控，减少人为因素引发的地质灾害。

各村（居）、各板块要严格执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制度，做到源头防控。对地质灾害高风险区严格控制建筑物的高度和密度，禁止超高层建筑物的建设。对稳定性差、极易引发地质灾害的地区划定为禁建区，禁止一切与地质灾害防治无关的建设活动。在已治理的地质灾害体内开展的建设项目，应在充分考虑工程建设后的工况基础上，按照地质灾害防治有关技术规范进行整体评价，并将防治工程安全系数适当提高，保障地质体的稳定。

附件：1.綦江区隆盛镇2024年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常用通讯录

2.綦江区隆盛镇2024年地质灾害隐患点一览表

**附件1**

綦江区隆盛镇2024年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常用通讯录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及职务 | | 姓名 | 办公电话 | 手机 |
| 隆盛镇  人民政府  48480003 | 镇 长 | 黄昌平 | 48480348 | 178\*\*\*\*4428 |
| 分管领导 | 吴君 | 48480319 | 139\*\*\*\*8268 |
| 专管员 | 李杨 | 48480626 | 187\*\*\*\*9067 |
| 规资所 | 余欧阳 | 48480035 | 159\*\*\*\*5340 |
| 龚科 | 1877\*\*\*\*279 |
| 旷铃也 | 181\*\*\*\*5285 |
| 地质队 | 熊洋 |  | 188\*\*\*\*3381 |
| 移动公司 | 余洁 |  | 151\*\*\*\*4844 |

附件2

綦江区2024年地质灾害隐患点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隐患点名称** | **位置** | **威胁对象** | | | | **稳定性** | **监测人** | **联系电话** | **村居** **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 **户籍人户数** | | **常住人户数** | |
| **户** | **人** | **户** | **人** |
| 1 | 半山坪滑坡 | 隆盛镇山林村半山坪组 | 16 | 56 | 9 | 18 | 基本稳定 | 刘小霞 | 199\*\*\*\*8131 | 胡朝忠 | 177\*\*\*\*6678 |
| 2 | 封家确滑坡 | 隆盛镇梨子村封家确组 | 1 | 3 | 1 | 3 | 基本稳定 | 侯中明 | 177\*\*\*\*8079 | 何雨仪 | 181\*\*\*\*0268 |
| 3 | 石朝门滑坡 | 隆盛镇莲花村石朝门组 | 15 | 38 | 11 | 18 | 基本稳定 | 袁星启 | 156\*\*\*\*2402 | 黄安华 | 159\*\*\*\*6060 |
| 4 | 上漆树湾滑坡 | 隆盛镇莲花村四丘田组 | 8 | 15 | 7 | 11 | 基本稳定 | 袁天友 | 135\*\*\*\*5306 | 黄安华 | 159\*\*\*\*6060 |
| 5 | 烟厂滑坡 | 隆盛镇狮岭村桑树沟组 | 1 | 9 | 1 | 9 | 基本稳定 | 张顺元 | 136\*\*\*\*2690 | 高华宇 | 159\*\*\*\*4760 |
| 6 | 李厂沟滑坡 | 隆盛镇葫芦村李厂沟组 | 1 | 2 | 1 | 2 | 基本稳定 | 张光红 | 182\*\*\*\*5713 | 金明强 | 139\*\*\*\*6547 |
| 7 | 瓦房子滑坡 | 隆盛镇长春村双龙湾组 | 1 | 2 | 1 | 2 | 基本稳定 | 苏远联 | 134\*\*\*\*7508 | 卿华 | 138\*\*\*\*7298 |